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唐发改粮资〔2022〕233号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唐山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十四五”规划》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市有关部门：

《唐山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及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唐山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十四五”规划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经济社会稳定的重要基础。为指导“十四五”时期我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发展，根据《河北省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唐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国家、省粮食行业相关规划，制定本规划。规划期为2021—2025年。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市粮食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中国人的饭碗任何时候都要牢牢端在自己手中，饭碗主要装中国粮。加快推进体制机制改革，着力增强安全保障能力，稳步发展粮食产业经济，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安全保障基础更加牢固。“十三五”期间，我市严格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完成608.8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161万亩，2020年粮食播种面积729.15万亩，总产量289.84万吨，位居全省第七位。全市各类粮食企业五年累计收购粮食918万吨，占总产量的62%，守住了农民“种粮卖得出”底线。

粮食储备能力保持稳定。“十三五”期间，省市县三级储备

达到 25.42 万吨，省级原粮储备 10.35 万吨；市级储备粮 6.29 万吨，豆油 2630 吨；县级储备粮 8.78 万吨，县级储备豆油 220 吨；10 个县建立了县级储备。储备体系和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印发了《唐山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基础设施条件大为改善，新建和维修改造仓容 56.08 万吨，仓容总量达到 217 万吨，其中完好仓容 207 万吨。配合省建设了粮食信息化管理平台，基本实现政策性业务信息化全覆盖、地方储备粮监管全覆盖。

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高。优化粮食应急配送中心、应急加工企业、应急储运企业、主食加工企业、应急供应网点全市布局，粮食应急保供网络进一步完善。组织向粮食加工企业投放政策性粮食，有力支持了粮油加工企业复工复产；实行粮油市场监测日报告制度，确保粮油供应不脱销、不断档，保障了粮油市场平稳运行。

依法管粮治粮有力有效。出台了《唐山市粮食应急预案》《唐山市超标粮食收购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逐步健全完善粮食政策法规体系。圆满完成粮食安全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专项行动、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等任务，各类执法督查有序开展，粮食储备监管得到加强，粮食流通秩序进一步规范，五年来全市未发生重大涉粮违法违规案件。

粮食产业经济稳步发展。大力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建设 6 家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和 1 家中国好粮油示范企业，新建（提升）6 家粮食质检机构。完成了 2020 年度“燕赵好粮油”产品遴选，我市 12 家企业 15 个产品入选 2020 年度“燕赵好粮油”产品目

录。粮食加工转化能力稳步增强，到 2020 年全市粮食加工转化企业设计生产能力达到 414 万吨，2020 年粮食产业经济总量达到 71 亿元。

军粮供应能力跨越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市积极推进军粮供应军民融合，突出应急保障和食品安全，打造“河北军粮”品牌，实现由单纯政策性供应向品牌化、市场化供应，由单纯粮油供应向主副食品综合保障，由单纯日常供应向军民兼容、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的转变，形成了布局网格化、经营品牌化、功能平台化、保障应急化的运行格局，在部队演训、跨区机动、疫情防控中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

总体来看，“十三五”期间我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作有了长足发展，但与新时代、新征程发展要求和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仍存在差距。流通体制改革仍需深化，粮食储备管理和运行机制有待完善。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尚需提高，地方粮食储备布局有待优化。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粮油精深加工能力不足，品牌化程度不高，质量效益欠佳，持续发展后劲不足。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布局不尽合理，信息化应用水平有待提升。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亟需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发展环境

（一）国内外新形势带来新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推动构建以国内

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具有新的历史特点。从国际看，世界粮食生产区域发展不平衡，市场价格波动等不确定因素增多，对我国粮食供给影响较大；新冠肺炎疫情等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病虫害频发，更增加了保障粮食安全的难度。从国内看，粮食生产仍面临耕地减少、水资源短缺、增产潜力减弱、布局不合理、结构性矛盾突出等问题，粮食供需中长期仍将处于紧平衡态势。唐山必须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把握大势，主动作为，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

（二）国家战略实施迎来新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唐山市实现“三个努力建成”宏伟目标的关键五年，也是唐山市发展的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等重大平台加快建设，将带来前所未有的战略支撑和强大动能；保障粮食安全是唐山发展总目标的重要任务。唐山市作为京津冀的一份子，应自觉服从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大局，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更好地扬长避短，大力夯实储备、做大市场、做强产业，着力在更高层次上保障粮食安全。

（三）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新要求

我国正在大力推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粮油产品供给质量和流通效率，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的粮油产品需求，促进粮食产业和消费“双升级”。“十四五”时期唐山市将加快建

设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新型城镇化与城乡统筹示范区、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围绕建设现代化经济强市、美丽唐山，我市应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保障主动权，稳定粮食产量，推动绿色生态储粮，优化仓储物流设施布局，畅通流通环节，加强区域间合作，强化科技创新，发展产业新动能，开辟农民增收和企业增效新路径，推进优粮优产、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五优联动”，提升产后粮食品质，增加优质粮食保障供应能力。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唐山工作的指示批示，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机遇，以改革完善体制机制为动力，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聚焦粮食储备安全核心任务，强化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着力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推进粮食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市场配置。**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通过规划引领，推动资源向有市场需求的区域进一步集聚，支持和引导具备条件的企业做大做强，在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中发挥骨干作用。

——**加强调控，保障安全。**坚持量质并举，精准施策，提高收储调控能力，提高现代流通效率，增加优质粮食供给，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预见性、针对性，保障粮食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

——**聚焦核心，补齐短板。**紧扣粮食储备安全核心任务以及“十三五”存在的短板和弱项，集中优势，在重大政策、重点方向和重点区域持续发力，以针对性举措促进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智慧高效、绿色发展。**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和智能化、绿色化装备应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进低碳循环发展和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科学引导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发展，有效促进节粮减损，推动建设爱粮节粮型社会。

——**底线思维，防范风险。**增强忧患意识，发扬斗争精神，强化内控管理和外部监督，努力构建全方位综合防控体系，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着力防范化解粮食购销领域重大风险隐患，坚守安全稳定廉政“三条底线”。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粮食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安全保

障物质基础更加坚实，粮食应急保障体系更加完善，行业监管能力有效增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建成职责清晰、运行规范、绿色高效、监管有效、保障有力的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

——**粮食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升。**全市地方粮食储备达到56万吨，粮食安全保障基础更加牢固，粮食储备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储备规模品种、结构布局更加合理，储备管理和运行机制更加规范，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实现跨越发展。

——**粮食流通市场体系更加健全。**全市多层次、多样化成品粮批发市场体系基本建成，精准高效产销合作体系日趋完善，市场监测预警体系逐步健全，国有粮食企业活力进一步增强。

——**粮食仓储物流体系绿色高效。**精准补齐设施短板，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提升优质增量供给，仓储物流设施布局进一步优化，形成“枢纽+网络”的物流格局。全社会完好仓容达到210万吨，初步建成设施设备现代化、绿色储粮生态化、仓储管理规范、物流网络智慧化的粮食仓储物流体系。

——**产业整体竞争力不断提升。**产业结构明显优化，优质粮油供给能力大幅提升，龙头企业辐射带动能力持续增强，优质化、特色化、规模化、品牌化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逐步构建。

——**现代化治理体系基本形成。**法规和制度体系逐步健全，执法督查方式不断创新。质量检验监测能力不断提高，人才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科技创新创造能力进一步提升。全链条节粮减

损取得明显成效。

专栏 1 唐山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十四五”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2025 年目标	属性
1	全市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75 以上	约束性
2	地方粮食储备规模（万吨）	56	预期性
3	全社会完好仓容（万吨）	210	约束性
4	粮食市场监测预警覆盖率（%）	100	约束性
5	粮食应急保障中心数量（个）	2	预期性

四、提高粮食安全保障水平

深化粮食收储制度改革，构建更加安全高效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不断提升储备效能。加快完善粮食应急保障网络，提升应急保障能力，逐步形成更加便捷高效、更加科学合理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真正做到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动、用得上。

（一）提升粮食收购服务水平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优化粮食产业布局，引导种植结构优化，品种不断丰富，质量稳步提升，供给能力显著增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720 万亩以上。坚持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取向，发挥政策性粮食收购保护农民利益、稳定市场预期的“托底”作用，加强市域内中央粮食企业与地方粮食企业的协调联动，鼓励骨干企业充分利用自身渠道和资金优势，积极扩大市场化购销，引导多元主体入市收购。加强指导和监督，维护统一公平、竞争有序的粮食流通环境。结合乡村振兴建设，大力提升粮食收购服务水平，

争取建立市场化收购信用保证基金，促进银企对接，建立收购资金长效保障机制。鼓励龙头企业紧密联结社会化合作社、适度规模农户，以订单种植为引领，拓展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建立农民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机制，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粮食生产者与市场对接。试点推广“保姆式”市场化产后服务模式，给用粮企业提供精准供应解决方案，为农户提供土地流转、种植收储、加工销售、保险金融等专业化服务。打造乡村振兴产后服务样板，推进“优粮优购、优质优价”，实现农民增收、企业增效、农村发展的多赢局面。

（二）增强粮食储备调控能力

完善粮食储备管理机制。按照“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共担同保、优储适需”原则，改革完善储备体系，扩大政府粮食储备规模，建立粮食企业社会责任储备，构建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粮食储备新格局，建立多元储备体系，满足全市口粮消费需求。实行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政策性职能与经营性职能分开，有效堵塞漏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粮食安全。推动储备粮管理规范化和信息化，全面提高管理水平，发挥储备粮市场调控作用。

积极落实储备规模结构。适应新时期城市快速发展和健康、营养、安全的居民饮食消费需求，积极落实地方粮食储备规模；优化调整储备品种结构，持续推动储备品种向优质化发展，鼓励专收专储、优粮优储。优化储备区域布局，鼓励有条件的县（市、

区)多建立粮食储备。各县(市、区)可结合实际建立必要的成品粮储备。

健全粮食储备轮换机制。充分整合储备资源,以国家粮食河北交易平台为媒介,建立地方储备与加工企业轮换联动、利益联结机制,降低轮换成本,提高储备效能,促进储备粮“常储常新”,提升储备粮品质质量。

(三)完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优化应急网络布局。不断完善全市粮食应急保障网络,加强粮食应急保障网点建设和维护,提升全市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粮食供应网点达到250个以上,粮食应急加工企业达到20个以上,粮食应急储运企业达到15个以上。以“加工企业+供应网点+储运网点”,协同军粮区域配送中心,筹备建设2个应急保障中心,作为整合粮食储备、加工、运输、供应等各项应急保障任务的综合载体和主要抓手。进一步整合网点资源,优化全市应急网点布局,强化政策支持和日常监管,完善应急保障功能,解决好应急供应“最后一公里”问题。探索跨区域应急供应与配送支援机制,确保在发生应急事件时有效发挥整体应急保障体系作用。

提升应急保障能力。建立市级部门协同、平急结合、响应快速的应急指挥协调机制。明确工作职能、指挥程序、主要任务等,确保粮食集运顺畅。加强联动协作,做到“小灾域内自救,大灾区域共救”,提升一体化应急联动效能。严格落实应

急预案，适时组织应急演练，创新演练模式，提升突发事件应急保障能力。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加快形成一支熟悉业务、善于管理、能够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队伍，提升专业化处置水平。

提升军粮供应能力。建强军粮保障主渠道，优化网络布局，进一步丰富供应品种，加强军粮质量管理，高标准完成军粮供应任务。巩固经营品牌化、布局网格化、功能平台化、保障应急化的发展格局。利用军粮金字招牌，持续打造“河北军粮”品牌，完善以丰润配送中心为支柱，遍布全市的军粮网点（含军供站、代供点、河北军粮店）为基础的军粮应急综合保障体系。坚持以兵为本、军事优先、军为首要的理念。紧贴部队需求，拓宽经营范围，推进军队主副食品集约化保障。以军队集约化采购促成军队主副食品区域统筹，通过区域统筹建立网格化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后勤饮食保障体系，提高军粮配送体系组织化程度，实现全天候、全时段区域性安全保障。

专栏2 唐山市“十四五”粮食应急保障工程

应急保障中心。筹划建立应急保障中心，完善加工企业应急设施功能，重点加强应急配送能力。

应急网点。依托商超、市民粮油店等网点，按每个街道（乡镇）至少有一个应急网点，优化粮油应急网点布局，承担街区（乡镇）级应急保障任务，实现1小时直达乡镇街区。升级应急网点，完善应急供应和配送仓储设施。

五、加强粮食市场体系建设

完善粮食批发交易市场功能，深化产销合作，加强市场监测预警，增强国有粮食企业活力，拓宽粮食流通渠道，不断提升唐山粮食内循环质量，构建多元的粮食国际国内循环。

（一）提升批发交易功能

发挥粮食交易平台功能。积极促进地方政策性粮食入市交易，不断扩大粮食交易平台的影响力，促进全市政策性粮食轮换交易、资金结算、业务融资、交易分析、线上线下交易服务有机融合的综合型粮食交易服务平台。统筹市内政策性粮食轮换交易、大宗原粮（成品粮）购销交易、市际间粮食产销合作线上交易。通过网络和电子化手段，提供“交易+融资”“交易+信息”等集成化、定制化服务。畅通与国家和各市级粮食交易平台的联系，实现交易组织协同、资金结算同步、交易信息共享、履约协调互助。

加强粮食批发市场功能提升。以辐射京津冀，满足区域需求为导向，建设成品粮批发市场，发展杂粮批发市场，强化粮油批发交易设施升级改造与功能提升，进一步健全全市多层次、多样化粮食市场网络。完善粮食零售市场体系，推动发展超市、便民连锁店、主食厨房等多种形式零售终端，加快推动粮食业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鼓励发展体验式、社交型、精准服务等新业态。

（二）深化粮食产销合作

提升产销合作层次。针对我市玉米产大于需，小麦、稻谷产

需基本平衡，大豆产不足需的供需情况，加强区域战略合作，提高粮食产销合作的组织化程度，推动优势品种外销、紧缺品种购进，促进供需平衡。充分利用我市粮食生产和仓储资源等优势，以供应链合作为抓手，开展与销区企业粮食贸易、代收代储、代加代销等多种形式合作。引导产区和销区企业以资产为纽带，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共同组建跨区域粮食收储、加工和经营企业。鼓励我市粮食企业到销区建立营销网络，积极发展“互联网+粮食”等新型营销模式，推动唐山优质粮食外销。充分发挥全国粮食交易大会和其他区域产销合作平台作用，构建长期稳定、精准高效的粮食产销合作关系，不断拓宽粮食购销渠道。积极参与省搭建的粮食产销合作平台，组织参加省组织的产销合作洽谈会、推介会、交易会，发展优质粮油直销、以销定产等合作方式，创新开展集宣传、推介、签约、直播、电商、集市一体化的线上“云推介”等活动，逐步提升产销合作层次和影响力。

加强国际贸易合作。积极参与国际大循环，发挥政府引导和企业主体作用，深化国际合作，优化国际粮食来源区域和品种结构，构建多边多元、稳健可靠的粮食进口渠道。适应口粮市场消费升级需求，适量进口优质大米、小麦，调剂市场供应。拓宽大豆、玉米等非口粮品种进口来源，满足生产加工需求，增强供应链韧性，提升抗风险能力。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粮食产业合作，引导中资企业“走出去”，参与政治稳定国家的粮食物流通渠道和仓储设施建设。

（三）强化市场监测预警

优化市级粮食市场价格监测点，适时调整完善监测品种和监测指标，并对信息采集点实行统一维护、资源共用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传统监测方式、购买服务、联系重点企业、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多方式、多渠道获取数据，拓宽数据来源，构建全市统一的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提高监测时效性和准确性，做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建立市县级粮食市场监测预警网络，汇聚全市粮食“产购储加销”各环节数据。建立健全粮食市场信息发布机制，利用网站或报刊等媒体及时发布市场信息，正确引导市场预期。

（四）增强国有企业活力

支持国有粮食储备企业完善运行机制，加强内控管理，优化工作流程，树立全员参与、协同高效的精益管理理念，持续提升管理的集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创新服务模式，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企业形象。支持国有粮食储备企业在产业链、供应链上与民营企业开展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合作，推动企业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增强企业发展活力，有效发挥稳市场、保供应、促发展、保安全的重要载体作用。支持唐山市粮食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收购、控股、合作等方式与有关县（市、区）国有粮食企业合作，打造市内领先、省内知名的粮食龙头集团。加快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开展市场化经营，充分发掘市内资源优势，通过建链、强链、补链建设全产业链业务体系，更好地保障粮食安全。

六、建设高效仓储物流设施

优化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布局，推进高标准粮仓示范建设，完善“通道+枢纽+节点”的粮食物流骨干网络，大幅提升粮食物流效率，抓住关键环节，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全面增强保障能力。

（一）推进仓储设施改造升级

建设与储备布局相匹配的仓储设施，协调储备、物流、产业集聚一体化发展，优化全市仓储设施布局。支持有条件的县区新建适量成品粮仓储设施。鼓励适当增加仓储设施、扩大储存能力，提高收储效率。逐步推进高标准粮仓、低温成品粮仓建设和升级改造，开展分品种、分等级、分仓储存，促进粮食储存保质保鲜，推广应用节能减排、循环利用、集约环保等技术。建立仓储设施维修改造的长效机制，对标新的储粮需求和技术升级，对仓储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和功能提升。分批提升现有粮库机械化出入仓、自动化清理干燥、智慧化运输调度和绿色存储保管等功能。开展设施设备智能化改造。打造一批高标准示范库，为全市仓储设施的升级奠定基础 and 引领示范。

（二）推动仓储管理的现代化

细化量化库区环境、仓储保管、出入库作业、质量检验、机械器材等管理目标。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做到行为有标准、责任有落实、工作有考核。推进仓储管理规范化和精细化。以仓储管理规范化建设为抓手，逐步形成全市统一的工作

模式、行业标准和监督管理，促进粮食储备库在硬件条件改善、管理能力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和环境设施美化等方面取得实效，推动粮食储备管理上水平、上台阶、上档次。

专栏3 唐山市“十四五”粮食仓储工程

标准储备仓项目。重点支持市区仓储设施建设，保障市区储备需求。适当增加滦州市、曹妃甸区等仓储设施建设，满足储备增加需求。

高标准粮仓项目。重点提升节能环保、绿色储粮、高效作业、智能化管理水平。鼓励应用新型防水隔热性材料，推广低温保鲜储粮等绿色储粮技术，加强高效设施设备应用，提升作业机械化水平。包括平房仓环保高效清理技术、密闭输送与无尘装车装备、新型进出仓一体化装备、散粮进出仓作业环保输送技术等。推进粮库信息化建设和设施设备智能化应用。鼓励各县（市）区进行示范建设或改造升级示范建设。

成品粮应急低温储备库项目。支持承担应急任务的大型加工企业、应急保障中心建设成品粮应急低温储备仓库。

（三）完善粮食物流骨干网络

优化粮食物流布局。依托河北省“四纵四横一环”粮食物流骨干网络，对接唐山沿海通道和连接京、津及东三省通道，充分发挥唐山港深水大港优势，加快发展粮食中转集散、多式联运等功能。完善收储企业、加工企业、物流企业的散粮接发设施，有效提升物流对接能力，提高区域整体物流效率，增强粮食物流服务能力。

打造粮食物流枢纽。推进国家级粮食物流枢纽建设，依托枢纽内园区、企业的综合设施和产业基础，对接粮食进口，强化集

疏运和辐射能力，加强综合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多样化物流服务能力，引导分散资源有序聚集，推动区域粮食物流集约发展。统筹枢纽与产业协同发展，发挥物流枢纽产业链供应链的组织功能，推动现代物流与产业集聚协同发展，提升枢纽组织能力，放大集聚和辐射效应。

建设粮食物流节点。强化区域物流节点布局，在“四纵四横一环”干线上，提升唐山市区、唐山港、滦州、玉田、丰润节点粮食物流功能。建设粮食物流周转仓库，改造多式联运设施，提高粮食接发效率，推广集装单元化和散粮装卸新技术。依托大型加工企业，发展铁路散粮运输和成品粮集装箱运输。开展规模化汽车散粮运输和汽车面粉散装运输，加快发展公路集装箱运输。完善收储企业、加工企业、物流企业的散粮接发设施，有效提升物流对接能力，提高区域整体物流效率，增强物流服务能力。

专栏 4 唐山市“十四五”粮食高效物流工程

粮食物流枢纽项目。完善粮食物流枢纽功能，发挥区域粮食物流骨干作用。建设方向包括现代化仓储设施、散粮接发能力提升、多式联运设施建设、信息化智能化提升、散粮（含集装箱）高效物流新装备应用、仓配一体化设施等。

（四）加快“数字粮储”建设

完善市级平台系统功能，强化信息化系统使用管理，开展系统操作使用业务培训，实现“好用、会用、用好”目标。持续建设地方储备粮动态监管平台。以“整合资源、打通数据、贯通运

用”为目标，贯通国家局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做到储备粮“业务全知道、现场能看到”，形成储备粮监管全覆盖。加强粮食监督检查功能建设，推进“互联网+”监管，促进市场监管、大数据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推进信息的统一归集、共享和应用。持续推进“数字粮库”建设，加快推进储备粮管理业务规范化和数据标准化，实现仓储作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突出数量、质量和安全管理，提升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共享等信息化应用水平。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强化大数据分析应用，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和 5G 等信息技术，切实发挥数据对决策的支撑作用，有效提升决策的前瞻性、精准性和科学性。推进信息系统数据化、平台化、可视化集成，基本实现政务业务服务、储备动态监管、应急指挥调度协同高效。

专栏 5 唐山市“十四五”“数字粮储”工程

完善地方储备粮动态监管平台。加快推进储备管理业务规范化和数据标准化，加大库存数量在线监管技术的应用，实时采集粮食出入库、仓储保管、粮情监测、质检和视频监控等数据，实现储备数量、质量和安全自动监控，提高库存动态监管的实时性和准确性。

提升粮食储备企业信息化水平。紧密围绕粮库核心业务，开发推广融合业务管理、出入库作业、智能仓储、远程监管、安防监控、办公自动化等于一体的粮库管理系统。实现业务经营管理、仓储管理、质量管理、作业调度管理等业务的数字化、网络化、集成化、可视化和智能化。

七、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粮食产业价值链向中高端跃升，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增强产业发展新动能，创新产业发展新路径，形成产业竞争新优势，促进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三链协同”，实施优粮优产、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五优联动”，提高产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一）提升产业核心竞争能力

引导优质品种规模生产和订单种植，推动各类粮食企业发挥自身优势，推进粮食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协同发展，加快形成种粮农民种好粮、收储企业收好粮、加工企业产好粮、人民群众吃好粮的粮食流通新格局。推广先进成熟模式，完善粮食产购储加销体系，促进各环节分散经营向一体化发展转变，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产业重构，推动产业价值链向中高端跃升。鼓励开展全谷物粮油产品研发，促进粮食精深加工转化，推进主食产业发展，引导粮食精深加工向食品、医药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延伸，加强粮食副产物的综合、全值和梯次利用，提升增值空间。

升级小麦加工，发展以小麦种植为基础，以小麦加工业为核心，以市场消费为导向，农牧结合、绿色循环，从田间到餐桌贯穿一二三产业的小麦加工全产业链的模式。一是把小麦种植作为基础，坚持一产“抓优”，高度重视优质小麦品种的选育工作，建立优质小麦种植基地，实现小麦种植的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二是把小麦加工业作为核心，坚持二产“抓深”，强化小麦

的深度开发、综合利用，最大限度提升资源利用率，提升产品丰富度和优质化。三是把市场消费作为导向，坚持三产“抓全”，构建全方位、一体化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积极参与“大众厨房”等民生工程建设，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和电子商务，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升级玉米加工，发展围绕玉米资源深层次逐级利用，持续延伸玉米加工产业链，做大做长做深“种植+收储+初加工+深加工+物流+贸易”全产业链发展的模式。一是原料供应，采用“公司+基地”、订单农业、代收代购等多种原粮供应模式，积极开展玉米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二是智能加工，采用“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改造升级智能化、无人化生产车间，提高企业生产营运效率，不断升级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三是产品开发，建立基于大健康产业需求的中高端产品体系。四是科技引领，科技创新与产品供应服务一体化，建立企业科创研发中心，根据企业战略发展开展科技研发，为大宗客户提供5-10年产品需求的定制化产品解决方案。

升级稻米加工，以“优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目标，通过“五优联动”，形成产、加、供、销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经营体系。一是以优质水稻种植为基础，积极走“科学化”、“规模化”农业道路，依托河北省农林科学院滨海农业研究所等科研机构，选育适合本区域的优质水稻品种，进行示范推广，并通过建立粮食收购“优质优价”机制，引导农民调整优化种植结构，提

高优质原粮供给，实现有机、绿色全覆盖。二是从原粮源头控制，精心培育保障优质粮源。采取全面实施秸秆还田、测土配方施肥等新技术，同时示范开展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稻蟹立体混养等新模式，建立绿色食安水稻质量全程追溯体系，做到水稻整个种植加工储存物流产业链全程可追溯。三是以改造升级加工生产线为手段，不断升级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建设完善的检验化验设施，提升产品质量保障能力，提高优质粮食供应水平。四是优化整合资源，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市场销售体系，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的销售渠道，加强优质粮油产品推广和销售力度，创建优质粮油品牌。

（二）打造四大优势粮食产业带

打造唐山南部沿海、中部平原、北部山区和东部滦河流域四大优势粮油产业带，引导大型粮食企业向园区集聚发展，提升社会化服务水平，鼓励资源共享，实施错位发展。结合稻米、花生、玉米生产的地域特点开展特色招商，形成一批上下游发展关联性、互补性强的粮油集群产业，加快粮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鼓励龙头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市场主体联合成立粮食产业联盟，引入社会资本，重组兼并，通过混合所有制改革做大做强，共同制订标准、创建品牌、开发市场、攻关技术、扩大融资等，提高产品质量，实现优势互补。

（三）促进粮食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粮食产业与林牧渔业、文旅健康、物流业、信息产业等

融合，促进基于粮食全产业链的业态创新和经营模式创新，实现产业深度交叉融合，挖掘粮食产业经济新增长点。鼓励粮食企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构建粮食种植、粮食收储、粮食加工、食品加工、饲料加工、畜牧养殖、有机肥生产、污水处理、废弃物综合转化、能量再回收利用的循环产业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节粮减损技术装备，推进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

（四）培育壮大粮食产业主体

培育大型龙头企业。以资产、资本为纽带，推动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促进资源要素向优势企业集中，进行集团化整合，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产业关联度高、辐射带动力大的粮食产业集团。鼓励企业推进产业重构，淘汰落后产能，整合闲置低效资源，扩大产业规模。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提升企业市场化经营能力和产业经济发展活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招大招强，吸引一批国内外大型粮油加工企业落户唐山。

（五）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

强化科技创新驱动，促进质量效益提升，坚持“五优联动”，促进“三链协同”，通过开展粮食绿色仓储提升、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粮食质量追溯提升、粮食机械装备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六大行动”，推动唐山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栏6 唐山市“十四五”优质粮食工程

以优质粮食工程示范县、重点龙头骨干企业、粮食产业化联合体、涉粮服务机构等为实施主体，统筹谋划、补齐短板、系统推进，实施粮食绿色仓储、粮食品种品质品牌、粮食质量追溯、粮食机械装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六大提升行动”，全力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

粮食绿色仓储提升行动。推广应用低温、气调等保质保鲜和防虫、防霉等绿色储粮技术与智能化仓储管理融合发展。鼓励分品种分仓分等储存优质粮食，实现保质保鲜，提高粮食储存安全水平和仓储环节效益，推广智能低温储藏，升级改造控温储备库。加快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出入库管理、粮食远程检测、粮情在线监控、气调通风、安防等环节的集成应用。

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行动。加大粮食营养健康核心技术、高质量加工技术的研发力度，协同推进优质粮食绿色生产、初级加工、食品加工、营养评价、宣传引导等。支持推进主食制品的工业化、社会化供应等产业化经营方式。鼓励组织制定、发布体现地方粮油产品特点的团体质量标准和评价体系。系统推进“燕赵粮油”公共品牌建设，按照“培育一批，争创一批，打响一批”思路，通过商标注册、质量管控、文化创新、科技创新等手段打造品牌。对重点品牌给予重点培育、重点扶持。鼓励利用品牌资源进行市场扩张和延伸，引导企业打造强势品牌，逐步形成“市级公共品牌+市县区域品牌+企业品牌”的河北粮油品牌体系。

粮食质量追溯提升行动。改革完善粮食质检机构体制机制，鼓励建立覆盖从产地到餐桌全过程的粮食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和平台。采集粮食从种植生产、收购、仓储、加工、物流、销售等环节的质量检测信息，强化“区块链+”运用，推广建立统一的粮油产品溯源码系统。开展优质粮油产品追溯标准化试点示范，实现对责任主体、产品流向、监管检测等追溯信息的快速追查。

粮食机械装备提升行动。支持优势地区孵化培育一批技术水平高、成长潜力大的粮机高新技术企业。引导实施粮机加工装备智能改造、绿色改造和技术改造，对符合首台套研发、制造和示范应用标准的予以奖补。对购买我国自主研发粮机产品实施购置补贴政策，加大粮机新产品补贴力度，推动绿色高效粮机装备和技术的示范推广。

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行动。构建平时服务、急时保供、战时应急的粮食供应体系，形成逐级保障、层级响应、小灾市域内自救、大灾区域救助的粮食应急保障机制，筹建两个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加强成品粮储备。

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行动。突出全链条减损，突出系统治理，加强管理，强化粮油营养健康技术应用。强化宣传，营造爱粮节粮良好氛围。

八、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

加快形成符合市情粮情的粮食安全保障法律法规体系，推动全市政策性粮食监管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大力弘扬创业、创新、节俭、奉献的“四

无粮仓”精神和“宁流千滴汗、不坏一粒粮”的粮食系统光荣传统，切实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

（一）加快推进法治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构建依法治粮法律法规体系，推动地方粮食法规制度建设。加强法制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加强全系统法治教育培训，扎实开展市县级粮食管理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二）加强粮食监管执法

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统筹协调市、县级执法督查力量，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执法效能，成立应急执法队伍。加强执法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开展各类综合性检查、专项检查、随机检查、行政检查等。积极开展内部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完善“互联网+监管”，着力实现在线监管、远程监控、实时监督、移动执法。创新协同监管，在巩固已有协调机制的基础上，建立与纪委监委、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跨区域联合执法，推动毗邻区、监管重点难点相似区建立联合监管执法机制，继续推进京津冀区域执法协作。用好12325监管热线，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发挥信用监管作用，加快提高覆盖全市的粮食信用监督管理水平。加大涉粮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力度，切实维护国家和粮食生产者、经营者、消费者利益。

（三）提高质量监测能力

制定监测方案，配齐检测设备，完善配套设施，强化人员培训，提升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切实做到“机构成网络、监测全覆盖、监管无盲区”。建设“一平台四体系”，即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平台，粮食检验监测体系、粮油标准体系、培训体系、“好粮油”产品追溯体系。在开展质量安全调查、品质测报等常规工作的基础上，重点抓好地方储备粮油出入库、最低收购价小麦质量验收等政策性粮食食品安全指标的检测。积极推进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机构业务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检测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龙头带动作用，以检验项目合作为平台，带动市、县两级粮油质检机构建设和能力提升，形成市、县质检机构协同发展新格局，构建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完善、协同联动、信息畅通的粮食质量检验监测体系。

（四）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健全机构设置，做好安全生产指导和督促检查。严格落实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着力细化岗位职责，加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力度，强化习惯养成和制度执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总要求，持续开展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排查安全隐患，摸清安全风险底数，列出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建立整改工作台账，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等有力措施，督促整改销号，坚决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检查机制，加大检查力度，提升检查效能。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健全完善本系统火灾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抓实消防安全各项措施，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五）强化科技人才支撑

加强粮食科技创新。深入实施“科技兴粮”战略，积极推动国家高水平科研院所、央企科技资源与我市研发机构共享共用，建立科技创新平台。支持企业、科研单位、高校通过共同设立研发基金、实验室、培训中心、成果推广工作站等方式，建立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联盟。积极与唐山市协同创新综合科技服务平台展开合作，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制度，推动仓储物流、质量安全、加工转化和信息化等重要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依托创新型粮油加工企业，建立加工技术推广和主食产业化应用创新平台，开发系列产品，提升加工科技水平，延长产业链条，强化合作共享。充分发掘科技创新资源，推动科技普及，强化科技推广服务。鼓励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

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实施“人才兴粮”战略，强化粮食党政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定期培训、调研考察交流机制，不断提升人才政治素养、科

技素养和业务素养，打造政治合格、业务精湛、专业人员相对稳定的粮食高技能人才队伍和粮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深化改革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探索人力资源协同发展模式，积极开展招才引智系列活动，吸引集聚一批高精尖粮食行业创新创业团队。开展粮食工程等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支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牵头承担科研任务，培养粮食行业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通过涉粮高校和国内高水平科研机构联合培训、市内粮食行业职业技能培训、校企合作培训等方式，开展粮食职业技能和高技能人才培训，加快培养基层一线仓储保管、质量检验、粮油加工、信息技术、市场营销等实用型人才。鼓励建立适合粮食企业的经营管理考核标准与薪酬激励机制，深化粮食企业薪酬制度改革。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增强人才的认同感归属感，推动人才队伍建设向更高水平迈进。

专栏7 唐山市“十四五”粮食人才提升行动

建立考核奖励机制。建立符合粮食工作性质和特点、职务与职级相结合的考核体系，制定以岗位绩效工资为主体的薪酬制度。完善粮食行业人才奖励制度，对科研、生产、经营、管理、服务等工作中的成绩显著、贡献突出的各类粮食人才实行奖励。

培育粮食卓越工程师。针对粮食储藏、粮食检验、粮油加工、粮机制造、现代物流、信息技术等不同领域，分类制定粮食卓越工程师标准，着力培养一批创新能力强、专业水平高的粮食工程技术后备人才。畅通粮食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完善职称评审机制。

(六) 推动粮食节约减损

全链条推进节粮减损。围绕节粮减损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制定节粮减损具体实施方案。收购环节重点提高粮食烘干率和产后服务水平。仓储环节加强仓储基础设施建设，推广绿色仓储，建设低温仓储设施。运输环节应用新型粮食运输装备，提升粮食运输现代化和装卸智能化水平，促进“四散”技术发展。加工环节支持企业发展先进产能，引导适度加工，大力发展粮食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消费环节倡导光盘行动，鼓励餐饮企业引导顾客文明用餐、节俭消费、抵制餐饮浪费。

加强节粮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加强粮食安全形势教育。充分利用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粮食科技活动周等活动，广泛开展粮食安全与节粮减损科普教育。健全新闻发布机制，建强新闻发言人和网络宣传员队伍，积极参加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等，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建设一批示范性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和社会实践基地，加大科学储粮、安全用粮、爱粮节粮知识宣传力度，带动社会树立起粮食安全人人有责意识，形成爱粮节粮良好社会新风尚。

专栏8 唐山市“十四五”节粮减损行动

构建全链条节粮减损机制。健全节粮减损制度体系，改善基础设施，应用先进储粮技术节粮减损，开展仓储规范化管理；倡导适度加工，推广高效低耗新技术，提高成品粮出品率和原粮利用率，提高粮油加工副产品综合利用率。

开展爱粮节粮宣传。举办粮食科普活动，印发粮食消费知识手册，推动爱粮节粮、勤俭节约传统美德进机关、进军营、进企业、进校园、进家庭，强化忧患意识，营造全社会珍惜粮食、节约粮食良好氛围。加强爱粮节粮教育，支持爱粮节粮教育基地建设，分批培育“粮食安全宣教基地”，不断增强全民爱粮节粮意识。

九、深化京津冀粮食协同发展

充分发挥京津冀三地粮食产业互补性强、合作基础好的优势，推动三地粮食资源跨区域优化配置，促进京津冀粮食协调发展。

（一）深化京津冀协同制度保障

积极参与省搭建的京津冀粮食协同发展平台，创新区域协同发展模式，促进信息、业务、管理有机融合，为三地粮食协同发展提供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发展环境。

（二）加强京津冀粮食产销合作

抓住北京疏解非首都功能的契机，发挥区域优势，积极承接异地储备，做好代收代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协助北京市做好在唐异地储备粮的监管。推动三地粮食企业战略合作，寻求资产及业务合作，扩规模，增效益，求发展。支持京津大型粮食企业跨

区域经营发展，有效对接京津地方储备粮采购与轮换需求，在客户推荐、粮源组织、信息发布、商务处理等方面加强联动。

（三）构建京津冀应急保障体系

配合省京津冀应急预案衔接，服从统一协调和调度。按照“合理布点、全面覆盖、平时自营、急时应急”的要求，健全粮食应急供应网络，提高应急加工、应急配送能力，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演练培训，确保应急状态下粮油购销、调运、储存、加工、供应各环节有序衔接。

（四）建立京津冀联合执法机制

积极配合深化京津冀粮油质检合作，实现三地检测结果互认，增强粮食质量风险管控，确保粮食质量安全。贯通三地企业信用监管体系，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健全执法督查合作机制，加强粮食行政执法检查信息沟通和协调配合，共同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建立粮食执法检查跨区域机制，执行储备粮交叉检查制度，构建区域一体化监管模式。积极开展异地储备粮油联合检查、涉粮案件协查联查，推进京津冀粮食流通联合执法常态化、规范化。

（五）加入京津冀粮食信息平台

加入到省构建的京津冀粮油大数据平台，加快区域粮油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以“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为依托，构建有影响力的粮油产业信息服务网络和统一的粮油电子商务平台。

（六）推进京津冀科技人才共享

充分发挥京津科教资源丰富优势，着力搭建人才共育、科技成果共享平台。推进京津两地高校和科研机构与河北以联合培养、订单培养、委托培养、在职培训等多种方式，开展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培训。利用京津国家级科研机构的科研力量，联合开展全产业链关键技术攻关，促进成果转化、应用和推广。

（七）强化京津冀设施一体化利用

根据京津冀粮食产需情况和仓储物流设施分布，倡导合作共赢，促进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布局的科学优化与合理配置。利用唐山沿海港口，确保国外来粮顺利转化为国内粮食供给。促进粮食专用码头、铁路专用线、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共享，逐步形成京津冀粮食集散、收购存储、加工贸易、物流运输和信息服务等设施设备一体化利用格局，避免盲目投资、重复建设。

专栏 9 唐山市“十四五”京津冀粮食协同发展行动

积极配合完善京津冀粮食和物资储备协同发展联席会议议定事项落实机制。重点完善中央和地方储备粮协同运作机制，开展储备粮布局结构衔接、购销轮换协同、调控能力共建、应急保障提升、信息资源共享、联合监管执法等方面的协同合作，形成协同联动、运转高效、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新格局，保障区域粮食安全。深化《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人才协同合作协议》，落实“人才兴粮”工作要求。通过强化制度保障，拓展合作领域，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京津冀粮食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

十、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加强党对粮食工作的全面领导，市县级党委和政府要扛起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严格落实党和国家关于粮食工作方针、政策，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决策部署，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善始善终，善作善成。把强化党的全面领导，切实落到“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全领域、全过程，牢牢把住保障粮食安全主动权。

（二）强化规划组织实施

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谋划，建立健全保障机制，切实推出更有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协调推进，市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明确责任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市县政府有关部门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细化具体任务，精心组织实施，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三）落实财税扶持政策

统筹利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仓储设施专项、产粮大县奖励资金及其他相关专项资金，支持粮食生产和产业发展。落实粮食加工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按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和国家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确保粮食企业各类税收优惠应享尽享。进一步落实发改、科技、财政、金融、税收等部门对科技创

新的相关优惠政策。

（四）拓宽投资融资渠道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加大对粮食领域的投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鼓励金融机构调整优化信贷结构，为粮食收购、加工、仓储、物流等环节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政策性、商业性金融机构结合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探索政银担合作和风险分担机制，简化审批手续，合理安排授信，加大对粮食企业的信贷支持。鼓励保险机构为粮食企业开展对外贸易和“走出去”提供保险服务。

- 附件：1.唐山市“十四五”粮食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2.唐山市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标准

附件 1

唐山市“十四五”粮食产业集群发展方向		
类 别	特 点	发展方向
港口粮食产业集群	利用港口区位及腹地优势，以粮食物流为引领，带动大型粮油加工企业集聚，形成临港粮油加工产业集群	加强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增加临港粮食中转仓容，拓展粮食期货交割，加强多式联运功能，争取引入大型粮油加工企业，发展玉米精深加工、饲料加工，适时发展保税加工

附件2

唐山市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标准			
粮食物流（产业）园区定义。以促进粮食物流及产业发展为目标，将仓储物流、加工、贸易、质检、信息等功能有机结合，依托资源禀赋与政策支持形成的产业综合集聚区，实现粮食物流（产业）集群发展、产业链发展、共赢发展、特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粮食物流（产业）园区标准。包括功能标准、管理标准和综合效益指标。 功能标准是指园区集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于一体，实现粮食仓储物流、加工、贸易、质检、信息等功能的标准。管理标准是指为实现园区良好功能而必须达到的管理要求。综合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分类	一级标准指标	二级标准指标	指标需满足条件
功能标准	基础功能指标	1. 园区占地面积（亩）	宜300亩以上
		2. 有效仓容（万吨）	有效仓容10万吨以上
		3. 综合运输方式	园区宜具备两种及以上运输方式，良好泊位条件或铁路专用线
		4. 粮食物流重点线路上	三纵三横一网物流线路
	商流指标	5. 粮食收购	宜结合
		6. 粮食电子商务	宜结合
		7. 粮食批发交易	宜结合
		8. 粮食进出口贸易	宜结合
	物流加工指标	9. 粮食中转量（万吨）	年中转量20万吨以上
		10. 散粮接发能力	散粮接发 $\geq 200\text{T/H}$
		11. 粮油加工规模	年加工总量 ≥ 20 万吨
		12. 精深加工及副产品利用	宜结合
	信息功能指标	13. 与上一级信息共享	应具备
		14. 智能化水平	应具备信息管理系统
		15. 园区门户网站或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宜具备

管理标准		16. 评审通过的园区规划	应具备
		17. 完备的园区管理制度	应具备
		1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应具备
		19. 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宜有
		20. 商标或地理标志产品、省级以上品牌	宜有
		21. 专业实验室、研究机构	宜有
综合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2. 成品粮应急保供网点	宜结合
		23. 第三方检测服务	宜有
		24. 烘干服务	宜有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用地地均GDP产出	超过每亩30万元优先获评

唐山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十四五”规划实施方案

为将我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落到实处，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加快粮食收储体制机制改革，稳步发展粮食产业经济，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唐山工作的指示批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机遇，以改革完善体制机制为动力，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聚焦粮食储备安全核心任务，强化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着力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推进粮食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二、主要工作

（一）提高粮食安全保障水平

1. 提升粮食收购服务水平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优化粮食产业布局，引导种植结构优化，品种不断丰富，质量稳步提升，供给能力显著增强，粮食播种面

积稳定在 720 万亩以上。坚持粮食购销市场化改革取向，发挥政策性粮食收购保护农民利益、稳定市场预期的“托底”作用，加强市域内中央粮食企业与地方粮食企业的协调联动，鼓励骨干企业充分利用自身渠道和资金优势，积极扩大市场化购销，引导多元主体入市收购。加强指导和监督，维护统一公平、竞争有序的粮食流通环境。结合乡村振兴建设，大力提升粮食收购服务水平，争取建立市场化收购信用保证基金，促进银企对接，建立收购资金长效保障机制。鼓励龙头企业紧密联结社会化合作社、适度规模农户，以订单种植为引领，拓展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建立农民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机制，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粮食生产者与市场对接。试点推广“保姆式”市场化产后服务模式，给用粮企业提供精准供应解决方案，为农户提供土地流转、种植收储、加工销售、保险金融等专业化服务。打造乡村振兴产后服务样板，推进“优粮优购、优质优价”，实现农民增收、企业增效、农村发展的多赢局面。〔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增强粮食储备调控能力

完善粮食储备管理机制。按照“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共担同保、优储适需”原则，改革完善储备体系，扩大政府粮食储备规模，建立粮食企业社会责任储备，构建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粮食储备新格局，建立多元储备体系，满足

全市口粮消费需求。实行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政策性职能与经营性职能分开，有效堵塞漏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粮食安全。推动储备粮管理规范化和信息化，全面提高管理水平，发挥储备粮市场调控作用。

积极落实储备规模结构。适应新时期城市快速发展和健康、营养、安全的居民饮食消费需求，积极落实地方粮食储备规模；优化调整储备品种结构，持续推动储备品种向优质化发展，鼓励专收专储、优粮优储。优化储备区域布局，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多建立粮食储备。各县（市、区）可结合实际建立必要的成品粮储备。

健全粮食储备轮换机制。充分整合储备资源，以国家粮食河北交易平台为媒介，建立地方储备与加工企业轮换联动、利益联结机制，降低轮换成本，提高储备效能，促进储备粮“常储常新”，提升储备粮品质质量。〔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完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优化应急网络布局。不断完善全市粮食应急保障网络，加强粮食应急保障网点建设和维护，提升全市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粮食供应网点达到 250 个以上，粮食应急加工企业达到 20 个以上，粮食应急储运企业达到 15 个以上。以“加工企业+供应网点+储运网点”，协同军粮区域配送中心，筹备建设 2 个应急保障中心，作为整合粮食储备、加工、运输、供应等各项应急保障任务的综

合载体和主要抓手。进一步整合网点资源，优化全市应急网点布局，强化政策支持和日常监管，完善应急保障功能，解决好应急供应“最后一公里”问题。探索跨区域应急供应与配送支援机制，确保在发生应急事件时有效发挥整体应急保障体系作用。

提升应急保障能力。建立市级部门协同、平急结合、响应快速的应急指挥协调机制。明确工作职能、指挥程序、主要任务等，确保粮食集运顺畅。加强联动协作，做到“小灾域内自救，大灾区域共救”，提升一体化应急联动效能。严格落实应急预案，适时组织应急演练，创新演练模式，提升突发事件应急保障能力。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加快形成一支熟悉业务、善于管理、能够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队伍，提升专业化处置水平。

提升军粮供应能力。建强军粮保障主渠道，优化网络布局，进一步丰富供应品种，加强军粮质量管理，高标准完成军粮供应任务。巩固经营品牌化、布局网格化、功能平台化、保障应急化的发展格局。利用军粮金字招牌，持续打造“河北军粮”品牌，完善以丰润配送中心为支柱，遍布全市的军粮网点（含军供站、代供点、河北军粮店）为基础的军粮应急综合保障体系。坚持以兵为本、军事优先、军为首要的理念。紧贴部队需求，拓宽经营范围，推进军队主副食品集约化保障。建立网格化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后勤饮食保障体系，提高军粮配送体系组织化程度，实现全天候、全时段区域性安全保障。〔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

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二）加强粮食市场体系建设

1. 提升批发交易功能

发挥粮食交易平台功能。积极促进地方政策性粮食入市交易，不断扩大粮食交易平台的影响力，促进全市政策性粮食轮换交易、资金结算、业务融资、交易分析、线上线下交易服务有机融合的综合型粮食交易服务平台。统筹市内政策性粮食轮换交易、大宗原粮（成品粮）购销交易、市际间粮食产销合作线上交易。通过网络和电子化手段，提供“交易+融资”“交易+信息”等集成化、定制化服务。畅通与国家和各市级粮食交易平台的联系，实现交易组织协同、资金结算同步、交易信息共享、履约协调互助。

加强粮食批发市场功能提升。建设成品粮批发市场，发展杂粮批发市场，强化粮油批发交易设施升级改造与功能提升，进一步健全全市多层次、多样化粮食市场网络。完善粮食零售市场体系，推动发展超市、便民连锁店、主食厨房等多种形式零售终端，加快推动粮食业务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鼓励发展体验式、社交型、精准服务等新业态。[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深化粮食产销合作

提升产销合作层次。加强区域战略合作，提高粮食产销合作

的组织化程度，推动优势品种外销、紧缺品种购进，促进供需平衡。充分利用我市粮食生产和仓储资源等优势，以供应链合作为抓手，开展与销区企业粮食贸易、代收代储、代加代销等多种形式的合作。引导产区和销区企业以资产为纽带，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共同组建跨区域粮食收储、加工和经营企业。鼓励我市粮食企业到销区建立营销网络，积极发展“互联网+粮食”等新型营销模式，推动唐山优质粮食外销。组织企业积极参加全国粮食交易大会、省搭建的粮食产销合作平台、其他区域产销合作平台和产销合作洽谈会、推介会、交易会、线上推介等活动，发展优质粮油直销、以销定产等合作方式，构建长期稳定、精准高效的粮食产销合作关系，不断拓宽粮食购销渠道。

加强国际贸易合作。积极参与国际大循环，发挥政府引导和企业主体作用，深化国际合作，争取建立与“一带一路”国家粮食产业合作，引导中资企业“走出去”，参与政治稳定国家的粮食物流通道和仓储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强化市场监测预警

优化市级粮食市场价格监测点，适时调整完善监测品种和监测指标，并对信息采集点实行统一维护、资源共用和信息共享。综合运用传统监测方式、购买服务、联系重点企业、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多方式、多渠道获取数据，拓宽数据来源，构建全市

统一的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提高监测时效性和准确性，做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建立市县级粮食市场监测预警网络，汇聚全市粮食“产购储加销”各环节数据。建立健全粮食市场信息发布机制，利用网站或报刊等媒体及时发布市场信息，正确引导市场预期。[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4. 增强国有企业活力

支持国有粮食储备企业完善运行机制，加强内控管理，优化工作流程，树立全员参与、协同高效的精益管理理念，持续提升管理的集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创新服务模式，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企业形象。支持国有粮食储备企业在产业链、供应链上与民营企业开展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合作，推动企业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增强企业发展活力，有效发挥稳市场、保供应、促发展、保安全的重要载体作用。加快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开展市场化经营，充分发掘市内资源优势，通过建链、强链、补链建设全产业链业务体系，打造市内领先、省内知名的粮食龙头集团，更好地保障粮食安全。[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三）建设高效仓储物流设施

1. 推进仓储设施改造升级

建设与储备布局相匹配的仓储设施，协调储备、物流、产业集约一体化发展，优化全市仓储设施布局。鼓励适当增加仓储设

施、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新建成品粮仓储设施。逐步推进高标准粮仓、低温成品粮仓建设和升级改造，开展分品种、分等级、分仓储存，促进粮食储存保质保鲜，推广应用节能减排、循环利用、集约环保等技术。建立仓储设施维修改造的长效机制，对标新的储粮需求和技术升级，对仓储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和功能提升。分批提升现有粮库机械化出入仓、自动化清理干燥、智慧化运输调度和绿色存储保管等功能。开展设施设备智能化改造。打造一批高标准示范库，为全市仓储设施的升级奠定基础 and 引领示范。[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推动仓储管理的现代化

细化量化库区环境、仓储保管、出入库作业、质量检验、机械器材等管理目标。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做到行为有标准、责任有落实、工作有考核。推进仓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以仓储管理规范化建设为抓手，逐步形成全市统一的工作模式、行业标准和监督管理，促进粮食储备库在硬件条件改善、管理能力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和环境设施美化等方面取得实效，推动粮食储备管理上水平、上台阶、上档次。[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完善粮食物流骨干网络

优化粮食物流布局。依托河北省“四纵四横一环”粮食物流

骨干网络，对接唐山沿海通道和连接京、津及东三省通道，充分发挥唐山港深水大港优势，加快发展粮食中转集散、多式联运等功能。完善收储企业、加工企业、物流企业的散粮接发设施，有效提升物流对接能力，提高区域整体物流效率，增强粮食物流服务能力。

打造粮食物流枢纽。推进国家级粮食物流枢纽建设，依托枢纽内园区、企业的综合设施和产业基础，对接粮食进口，强化集疏运和辐射能力，加强综合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多样化物流服务能力，引导分散资源有序聚集，推动区域粮食物流集约发展。统筹枢纽与产业协同发展，发挥物流枢纽产业链供应链的组织功能，推动现代物流与产业集聚协同发展，提升枢纽组织能力，放大集聚和辐射效应。

建设粮食物流节点。强化区域物流节点布局，在“四纵四横一环”干线上，提升唐山市区、唐山港、滦州、玉田、丰润节点粮食物流功能。建设粮食物流周转仓库，改造多式联运设施，提高粮食接发效率，推广集装单元化和散粮装卸新技术。依托大型加工企业，发展铁路散粮运输和成品粮集装箱运输。开展规模化汽车散粮运输和汽车面粉散装运输，加快发展公路集装箱运输。完善收储企业、加工企业、物流企业的散粮接发设施，有效提升物流对接能力，提高区域整体物流效率，增强物流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海洋口岸和港航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

委会]

4. 加快“数字粮储”建设

完善市级平台系统功能，强化信息化系统使用管理，开展系统操作使用业务培训，实现“好用、会用、用好”目标。持续建设地方储备粮动态监管平台。以“整合资源、打通数据、贯通运用”为目标，贯通省级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做到储备粮“业务全知道、现场能看到”，形成储备粮监管全覆盖。加强粮食监督检查功能建设，推进“互联网+”监管，促进市场监管、大数据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推进信息的统一归集、共享和应用。持续推进“数字粮库”建设，加快推进储备粮管理业务规范化和数据标准化，实现仓储作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突出数量、质量和安全管理，提升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共享等信息化应用水平。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强化大数据分析应用，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和 5G 等信息技术，切实发挥数据对决策的支撑作用，有效提升决策的前瞻性、精准性和科学性。推进信息系统数据化、平台化、可视化集成，基本实现政务业务服务、储备动态监管、应急指挥调度协同高效。[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四）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1. 提升产业核心竞争能力

引导优质品种规模生产和订单种植，推动各类粮食企业发挥

自身优势，推进粮食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协同发展，加快形成种粮农民种好粮、收储企业收好粮、加工企业产好粮、人民群众吃好粮的粮食流通新格局。推广先进成熟模式，完善粮食产购储加销体系，促进各环节分散经营向一体化发展转变，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产业重构，推动产业价值链向中高端跃升。鼓励开展全谷物粮油产品研发，促进粮食精深加工转化，推进主食产业发展，引导粮食精深加工向食品、医药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延伸，加强粮食副产物的综合、全值和梯次利用，提升增值空间。

升级小麦加工，发展以小麦种植为基础，以小麦加工业为核心，以市场消费为导向，农牧结合、绿色循环，从田间到餐桌贯穿一二三产业的小麦加工全产业链的模式。一是把小麦种植作为基础，坚持一产“抓优”，高度重视优质小麦品种的选育工作，建立优质小麦种植基地，实现小麦种植的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二是把小麦加工业作为核心，坚持二产“抓深”，强化小麦的深度开发、综合利用，最大限度提升资源利用率，提升产品丰富度和优质化。三是把市场消费作为导向，坚持三产“抓全”，构建全方位、一体化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积极参与“大众厨房”等民生工程建设，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和电子商务，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升级玉米加工，发展围绕玉米资源深层次逐级利用，持续延伸玉米加工产业链，做大做长做深“种植+收储+初加工+深加工+物流+贸易”全产业链发展的模式。一是原料供应，采用“公司+

基地”、订单农业、代收代购等多种原粮供应模式，积极开展玉米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二是智能加工，采用“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改造升级智能化、无人化生产车间，提高企业生产营运效率，不断升级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三是产品开发，建立基于大健康产业需求的中高端产品体系。四是科技引领，科技创新与产品供应服务一体化，建立企业科创研发中心，根据企业战略发展开展科技研发，为大宗客户提供5-10年产品需求的定制化产品解决方案。

升级稻米加工，以“优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目标，通过“五优联动”，形成产、加、供、销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经营体系。一是以优质水稻种植为基础，积极走“科学化”、“规模化”农业道路，依托河北省农林科学院滨海农业研究所等科研机构，选育适合本区域的优质水稻品种，进行示范推广，并通过建立粮食收购“优质优价”机制，引导农民调整优化种植结构，提高优质原粮供给，实现有机、绿色全覆盖。二是从原粮源头控制，精心培育保障优质粮源。采取全面实施秸秆还田、测土配方施肥等新技术，同时示范开展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稻蟹立体混养等新模式，建立绿色食安水稻质量全程追溯体系，做到水稻整个种植加工储存物流产业链全程可追溯。三是以改造升级加工生产线为手段，不断升级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建设完善的检验化验设施，提升产品质量保障能力，提高优质粮食供应水平。四是优化整合资源，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

市场销售体系，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的销售渠道，加强优质粮油产品推广和销售力度，创建优质粮油品牌。[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打造四大优势粮食产业带

打造唐山南部沿海（曹妃甸、丰南、乐亭）、中部平原（丰润、玉田）、北部山区（迁安、迁西、遵化）和东部滦河流域（滦州、滦南）四大优势粮油产业带，引导大型粮食企业向园区集聚发展，提升社会化服务水平，鼓励资源共享，实施错位发展。结合稻米、花生、玉米生产的地域特点开展特色招商，形成一批上下游发展关联性、互补性强的粮油集群产业，加快粮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鼓励龙头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市场主体联合成立粮食产业联盟，引入社会资本，重组兼并，通过混合所有制改革做大做强，共同制订标准、创建品牌、开发市场、攻关技术、扩大融资等，提高产品质量，实现优势互补。[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促进粮食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粮食产业与林牧渔业、文旅健康、物流业、信息产业等融合，促进基于粮食全产业链的业态创新和经营模式创新，实现产业深度交叉融合，挖掘粮食产业经济新增长点。鼓励粮食企业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构建粮食种植、粮食收储、粮食加工、食品加工、饲料加工、畜牧养殖、有机肥生产、污水处理、废弃物综合转化、能量再回收利用的循环产业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节粮减损技术装备，推进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4. 培育壮大粮食产业主体

以资产、资本为纽带，推动跨区域、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促进资源要素向优势企业集中，进行集团化整合，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产业关联度高、辐射带动力大的粮食产业集团。鼓励企业推进产业重构，淘汰落后产能，整合闲置低效资源，扩大产业规模。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提升企业市场化经营能力和产业经济发展活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招大招强，吸引一批国内外大型粮油加工企业落户唐山。〔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5. 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

强化科技创新驱动，促进质量效益提升，坚持“五优联动”，促进“三链协同”，通过开展粮食绿色仓储提升、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粮食质量追溯提升、粮食机械装备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六大行动”，推动唐

山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五）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加强粮食依法监管

加强全市法制教育宣传和全系统法治教育培训，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树立全市一盘棋思想，统筹协调市、县级执法督查力量，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执法效能，成立应急执法队伍。加强执法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开展各类综合性检查、专项检查、随机检查、行政检查等。积极开展内部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完善“互联网+监管”，着力实现在线监管、远程监控、实时监督、移动执法。创新协同监管，在巩固已有协调机制的基础上，建立与纪委监委、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机制。强化跨区域联合执法，推动毗邻区、监管重点难点相似区建立联合监管执法机制，继续推进京津冀区域执法协作。用好12325监管热线，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发挥信用监管作用，加快提高覆盖全市的粮食信用监督管理水平。加大涉粮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力度，切实维护国家和粮食生产者、经营者、消费者利益。〔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提高质量监测能力

制定监测方案，配齐检测设备，完善配套设施，强化人员培训，提升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切实做到“机构成网络、监测全覆盖、监管无盲区”。建设“一平台四体系”，即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平台，粮食检验监测体系、粮油标准体系、培训体系、“好粮油”产品追溯体系。在开展质量安全调查、品质测报等常规工作的基础上，重点抓好地方储备粮油出入库、最低收购价小麦质量验收等政策性粮食食品安全指标的检测。积极推进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机构业务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检测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龙头带动作用，以检验项目合作为平台，带动市、县两级粮油质检机构建设和能力提升，形成市、县质检机构协同发展新格局，构建布局合理、层次分明、功能完善、协同联动、信息畅通的粮食质量检验监测体系。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健全机构设置，做好安全生产指导和督促检查。严格落实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着力细化岗位职责，加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力度，强化习惯养成和制度执行，夯实安全生

产基础。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排查安全隐患，摸清安全风险底数，列出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建立整改工作台账，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等有力措施，督促整改销号，坚决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检查机制，加大检查力度，提升检查效能。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健全完善本系统火灾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抓实消防安全各项措施，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4. 强化科技人才支撑

加强粮食科技创新。深入实施“科技兴粮”战略，积极推动国家高水平科研院所、央企科技资源与我市研发机构共享共用，建立科技创新平台。支持企业、科研单位、高校通过共同设立研发基金、实验室、培训中心、成果推广工作站等方式，建立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联盟。积极与唐山市协同创新综合科技服务平台展开合作，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制度，推动仓储物流、质量安全、加工转化和信息化等重要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依托创新型粮油加工企业，建立加工技术推广和主食产业化应用创新平台，开发系列产品，提升加工科技水平，延长产业链条，强化合作共享。充分发掘科技创新资源，推动科技普及，强化科技推广服务。

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实施“人才兴粮”战略，强化粮食党政人才、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建立定期培训、调研考察交流机制，不断提升人才政治素养、科技素养和业务素养，打造政治合格、业务精湛、专业人员相对稳定的粮食高技能人才队伍和粮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深化改革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探索人力资源协同发展模式，积极开展招才引智系列活动，吸引集聚一批高精尖粮食行业创新创业团队。开展粮食工程等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支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牵头承担科研任务，培养粮食行业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通过涉粮高校和国内高水平科研机构联合培训、市内粮食行业职业技能培训、校企合作培训等方式，开展粮食职业技能和高技能人才培训，加快培养基层一线仓储保管、质量检验、粮油加工、信息技术、市场营销等实用型人才。鼓励建立适合粮食企业的经营管理考核标准与薪酬激励机制，深化粮食企业薪酬制度改革。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增强人才的认同感归属感，推动人才队伍建设向更高水平迈进。〔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5. 推动粮食节约减损

全链条推进节粮减损。围绕节粮减损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制定节粮减损具体实施方案。收购环节重点提高粮食烘干率和产后服务水平。仓储环节加强仓储基础设施建设，推广绿色仓储，建设低温仓储设施。运输环节应用新型粮食运输装备，提升粮食运输现代化和装卸智能化水平，促进“四散”技术发展。加工环

节支持企业发展先进产能，引导适度加工，大力发展粮食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消费环节倡导光盘行动，鼓励餐饮企业引导顾客文明用餐、节俭消费、抵制餐饮浪费。

加强节粮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加强粮食安全形势教育。充分利用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粮食科技活动周等活动，广泛开展粮食安全与节粮减损科普教育。健全新闻发布机制，建强新闻发言人和网络宣传员队伍，积极参加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等，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建设一批示范性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和社会实践基地，加大科学储粮、安全用粮、爱粮节粮知识宣传力度，带动社会树立起粮食安全人人有责意识，形成爱粮节粮良好社会新风尚。〔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六）深化京津冀粮食协同发展

1. 加强京津冀粮食产销合作

积极参与省搭建的京津冀粮食协同发展平台，创新区域协同发展模式，促进信息、业务、管理有机融合。抓住北京疏解非首都功能的契机，发挥区域优势，积极承接异地储备，做好代收代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协助北京市做好在唐异地储备粮的监管。推动三地粮食企业战略合作，寻求资产及业务合作，扩规模，增效益，求发展。支持京津大型粮食企业跨区域经营发展，有效对接京津地方储备粮采购与轮换需求，在客户推荐、粮源组织、信

息发布、商务处理等方面加强联动。[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2. 构建京津冀应急保障体系

配合省京津冀应急预案衔接，服从统一协调和调度，健全粮食应急供应网络，提高应急加工、应急配送能力，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演练培训，确保应急状态下粮油购销、调运、储存、加工、供应各环节有序衔接。[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3. 建立京津冀联合执法机制

积极配合深化京津冀粮油质检合作，实现三地检测结果互认，贯通三地企业信用监管体系，健全执法督查合作机制，加强粮食行政执法检查信息沟通和协调配合，共同维护粮食市场秩序，建立粮食执法检查跨区域机制，执行储备粮交叉检查制度，构建区域一体化监管模式。积极开展异地储备粮油联合检查、涉粮案件协查联查，推进京津冀粮食流通联合执法常态化、规范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4. 加入京津冀粮食信息平台

加入到省构建的京津冀粮油大数据平台，加快区域粮油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以“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为依托，构建有影响力的粮油产业信息服务网络和统一的

粮油电子商务平台。[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5. 推进京津冀科技人才共享

充分发挥京津科教资源丰富优势，着力搭建人才共育、科技成果共享平台。推进京津两地高校和科研机构与河北以联合培养、订单培养、委托培养、在职培训等多种方式，开展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培训。利用京津国家级科研机构的科研力量，联合开展全产业链关键技术攻关，促进成果转化、应用和推广。[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6. 强化京津冀设施一体化利用

根据京津冀粮食产需情况和仓储物流设施分布，倡导合作共赢，促进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布局的科学优化与合理配置。利用唐山沿海港口，确保国外来粮顺利转化为国内粮食供给。促进粮食专用码头、铁路专用线、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共享，逐步形成京津冀粮食集散、收购存储、加工贸易、物流运输和信息服务等设施设备一体化利用格局，避免盲目投资、重复建设。[责任单位：市海洋口岸和港航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加强党对粮食工作的全面领导，市县级党委和政府要扛起粮

食安全的政治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严格落实党和国家关于粮食工作方针、政策，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决策部署，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善始善终，善作善成。把强化党的全面领导，切实落到“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全领域、全过程，牢牢把住保障粮食安全主动权。[责任单位：各市直有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二）强化规划组织实施

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谋划，建立健全保障机制，切实推出更有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协调推进，市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明确责任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将实施情况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各县（市、区）政府有关部门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细化具体任务，精心组织实施，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农业发展银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三）落实财税扶持政策

统筹利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仓储设施专项、产粮大县奖励资金及其他相关专项资金，支持粮食生产和产业发展。落实粮食加工企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按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和国

家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确保粮食企业各类税收优惠应享尽享。进一步落实发改、科技、财政、金融、税收等部门对科技创新的相关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税务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四) 拓宽投资融资渠道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加大对粮食领域的投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鼓励金融机构调整优化信贷结构,为粮食收购、加工、仓储、物流等各环节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政策性、商业性金融机构结合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探索政银担合作和风险分担机制,简化审批手续,合理安排授信,加大对粮食企业的信贷支持。鼓励保险机构为粮食企业开展对外贸易和“走出去”提供保险服务。[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银监会、市农业发展银行、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7月13日印发